

附件一 作業環境監測補助項目及金額

每一樣本補助實際支付金額之百分之六十，且每一樣本補助上限及同一事業單位當年度補助總額上限如下：

項次	種類	每一樣本補助上限 ¹ (新臺幣)	同一事業單位當年度補助總額上限 ² (新臺幣)
1	1,2-Epoxypropane 1,2-環氧丙烷	2,000元	第1~7項物質共計 30,000元
2	1,3-Butadiene 1,3-丁二烯	2,000元	
3	1-Bromopropane 1-溴丙烷	1,200元	
4	3,3-Dichloro-4,4-diaminodiphenylmethane 3,3-二氯-4,4-二胺基苯化甲烷	2,500元	
5	Ethylene glycol monomethyl ether acetate 乙二醇甲醚醋酸酯	1,200元	
6	Dimethyl acetamide 二甲基乙醯胺	1,200元	
7	Formaldehyde 甲醛	1,200元	
備註：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需委由勞動部認可之「作業環境監測機構」實施採樣，與經第三者認證機構認證合格之「職業衛生實驗室」分析，並以個人採樣為限，且空白樣本不納入補助。 若僅存放（如：倉儲）、販售或於辦公室等無暴露之虞者，不納入補助。 			